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3-005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和相关授权有效期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10日、2022年1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即有效期为2022年1月26日至2023年1月25日。

鉴于上述有效期即将届满，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推进，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董事会拟将上述决议的有效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自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1月25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内容不变。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